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海口市琼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海口琼山汪光启餐饮店（个体工商户）：本委受理蔡於栋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（海琼劳人仲案字〔2025〕第60号），并定于2025年5月9日9时开庭审理。因无法送达你公司，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（琼山社保大楼三楼303，电话:65852550）领取仲裁申请书及相关资料等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按时出庭，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。

海口市琼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0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